

## 國立成功大學 108 年度特殊教育工作計畫

一、依據：「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招收及輔導身心障礙學生實施要點」規定辦理，應訂定年度特殊教育工作計畫，並送本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審議後實施。

二、辦理單位：學生事務處心理健康與諮商輔導組資源教室。

三、計畫對象：

(一) 直接服務：成功大學身心障礙學生。

(二) 間接服務：成功大學一般學生及教職員。

四、辦理時間：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

五、計畫目的：

(一) 提供身心障礙學生生活、課業及心理問題之輔導與協助。

(二) 定期舉辦各項輔導及轉銜會議。

(三) 舉辦各類學生生活活動，促進人際支持網絡。

(四) 教育輔具評估。

(五) 校園無障礙教育推廣宣導。

六、工作計畫：

月份	工作項目	校內行政支援
一月	1. 期末考試調整申請與實施。	相關系所
	2. 教育輔具器材回收保養。	相關系所/資源教室
	3. 確認補助大專校院輔導身心障礙學生工作計畫經費(含身心障礙學生甄試之補助經費)。	教務處/資源教室
二月	1. 上學期輔導及行政業務執行情形檢討並規劃本學期活動。	特殊教育專責單位
	2. 身心障礙學生鑑定工作(含疑似生)。	相關系所/資源教室
三月	1. 學生課業輔導及身心障礙學生助理人員申請及審核。	相關系所/資源教室
	2. 訂定個別化支持計畫(ISP)並召開 ISP 會議、ISP 會談。	相關系所/資源教室
	3. 發放授課注意事項通知函，以利授課老師課堂協助。	教務處/資源教室
四月	1. 期中考試調整申請與實施。	相關系所
五月	1. 校園無障礙教育推廣(以通識課程、服務學習、通識講座、校園駐點活動等形式辦理)。	教務處/學務處/資源教室
六月	1. 教育輔具申請與借用。	相關系所/資源教室
	2. 檢視及並修正調整 ISP。	相關系所/資源教室
	3. 召開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會議。	學校行政系統/特殊教育專責單位
	4. 考試調整申請與實施。	相關系所
	5. 下學期選課輔導。	相關系所/資源教室
	6. 教育輔具器材回收保養。	資源教室
	7. 身心障礙學生招生名額會議。	教務處

	8. 應屆畢業生轉銜會議。	學務處/資源教室
七月	1. 單位財產盤點。	總務處
	2. 聯繫註冊組及生輔組提供新生名單，於開學前聯繫。	教務處
	3. 教育部升學就業轉銜通報作業(特教通報網填妥畢業生資料)	學務處/資源教室
	4. 檢視本學年度並規劃下學年度各項業務工作。	特殊教育專責單位
	5. 年中經費預算檢視。	主計室/特殊教育專責單位
八月	1. 新生個別聯繫，寄送新生資料，家長座談等提供就學前各項諮詢與服務。	教務處/資源教室
	2. 調查畢業生動向追蹤。	學務處/資源教室
	3. 更新特教通報網學生資料。	學務處/資源教室
	4. 身心障礙學生鑑定工作。	相關系所/資源教室
九月	1. 新生入住訪視。	學務處/資源教室
	2. 教育部升學就業轉銜通報作業。	學務處/資源教室
	3. 特殊教育獎補助學金申請。	學務處/生輔組
	4. 學生課業輔導及身心障礙學生助理人員申請及審核。	相關系所/資源教室
	5. 依學生個別狀況，發放授課注意事項通知函，以利授課老師課堂協助。	教務處/資源教室
	6. 教育輔具器材申請與借用。	相關系所/資源教室
	7. 訂定個別化支持計畫(ISP)並召開 ISP 會議、ISP 會談。	相關系所/資源教室
	8. 身心障礙學生鑑定工作(含疑似生)。	相關系所/資源教室
十月	1. 校園無障礙環境經費申請。	總務處
	2. 確認及更新學生名冊。	教務處
	3. 召開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議。	學校相關單位
	4. 身心障礙學生招生名額報部。	教務處
十一月	1. 下年度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輔導身心障礙學生工作計畫經費申請(含身心障礙學生甄試之補助經費)。	主計室/教務處/資源教室
	2. 身心障礙學生甄試補助經費及擬採購清單申請。	教務處/相關系所/資源教室
	3. 期中考試調整申請與實施。	相關系所/資源教室
	4. 校園無障礙教育推廣(以通識課程、服務學習、通識講座、校園駐點活動等形式辦理)。	教務處/學務處/資源教室
十二月	1. 年度工作計畫經費結算報部作業(配合會計年度)。	主計室/教務處/資源教室
	2. 呈送明年度專責單位輔導人員聘任單。	特殊教育專責單位
	3. 下學期選課輔導。	相關系所/資源教室

七、本計畫之執行所需經費：

[大專校院輔導身心障礙學生工作計畫]由教育部補助百分之九十，學校自籌配合款百分之十，其中業務費項下之交通費及招收身心障礙甄試錄取且報到補助經費得免自籌款；[教育部補助改善無障礙校園經費]，最高補助比率為百分之七十。